

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通过长江证券开展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
基金代码 00678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3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 (1)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 (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

2、优惠方案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长江证券协商，现决定自2019年4月23日起，对通过长江证券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给予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长江证券网上交易、手机证券交易系统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2) 具体优惠费率及期限

自2019年4月23日起，投资者通过长江证券网上交易、手机证券交易系统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申购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费率优惠仅限前端模式场外申购方式）。原申购费率请见本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

3、基金销售机构

长江证券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长江证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 长江证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场外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

(3) 本次基金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长江证券各基金销售网点

长江证券网站：www.95579.com

长江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579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5)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本基金投资于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本基金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

（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示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风险）等。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9 日